



奔着问题去 盯着问题改

黄石以评促治提升法律援助案件质量

新看点

□ 本报记者 刘志月 □ 本报通讯员 闫柯冰

辩护词未签字、格式不规范；会见、谈话笔录过于简单，个别案卷基本案情未记载；委托代理协议未盖章、未写日期……

这是湖北省黄石市司法局近日发布的2024年全市法律援助案件质量考评通报中的部分内容，通报范围涉及各县(市、区)司法局、市律师协会和各律师事务所。

此前，5月24日，黄石市司法局组织执法协调监督科、行政复议科、公共法律服务科工作人员共4人，并聘请该市法律援助案件质量同行评估律师3名，对各县(市、区)法律援助机构及市法律援助中心结案归档的法律援助案件进行了严格细致考评。

本次考评与通报，是黄石市多措并举提升法律援助质量的一个缩影。

“我们坚持问题导向，充分利用我市高等院校法学资源和各法律服务行业专家优势，不断加强行业管理，持续强化高品质公共法律服务供给，让受援人有满满的法治获得感。”黄石市司法局党组书记、局长谢先全说。

组建志愿律师库

因涉嫌诈骗，1998年出生的洪某投案自首。

公诉机关以洪某犯诈骗罪向黄石市黄石港区人民法院提起公诉，建议判处洪某有期徒刑三年六个月。

洪某未委托辩护人。今年2月21日，黄石港区法律援助中心依据刑事辩护全覆盖相关规定，指派湖北楚帆律师事务所资深律师、黄石市律师协会刑事法律专业委员会

员余俊为洪某提供辩护。

接受指派后，余俊认真阅卷，告知洪某要争取调整量刑减轻处罚的关键是赔偿受害人并取得谅解。

洪某亲属对赔偿后洪某仍将受到刑事处罚有一些抵触心理。余俊耐心劝解，告知洪某亲属，若判决前不赔偿，法院会依法判决责令洪某退赔，判决生效后法院也会强制执行，洪某也不能获得减轻处罚。

几经波折，洪某家属最终听取了律师建议，筹钱替被告人洪某赔偿了两名被害人的全部损失并取得书面谅解。

辩护人将谅解书等相关材料递交承办检察官后，检察官同意调整量刑建议。

根据法律援助案件特点，黄石市区内刑事辩护专业、行政诉讼专业、婚姻家庭专业、劳动保障专业等11个法律援助案件类别，并对承办律师资质进行具体规定。

黄石市法律援助中心明确，对承办可能被判处有期徒刑、死刑的刑事法律援助案件的，该律师必须具有五年以上刑事辩护执业经历。

承办未成年人刑事法律援助案件的律师，必须熟悉未成年人身心特点，且采取结合律师办案专长的指派机制，优先指派市律师协会未成年人保护委员会成员律师。

目前，该市已组建了志愿律师库，包括100多名政治觉悟高、专业能力强、热心法律援助工作的律师。

法律援助案件受援人可在法律援助大厅多媒体查询机上查询他们的姓名，所在律师事务所、联系方式及专业特长，确保在公布的志愿律师库中优先选择符合案件承办专长的律师。

《法治日报》记者还了解到，黄石还建立

了法律援助案件差异化补贴新模式，不断提高律师积极性。

实行案件双审制

幸有法律援助律师尽心履责，姜某得以继续学业。

3年前，未成年在校生姜某受他人邀约，介绍好友提供银行卡供电信诈骗“洗钱”团伙使用，获利5000元。

案发后，姜某主动投案，并如实供述了犯罪事实；其家人主动退赃。

接到检察机关通知后，下陆区法律援助中心指派熟悉未成年人身心特点的湖北人本律师事务所青年律师柯冰洁为姜某在审查起诉阶段提供法律援助。

了解情况后，柯冰洁提出，姜某犯罪时系未成年人，犯罪情节轻微，属初犯、偶犯，具有自首情节和良好的悔罪表现且积极退赃，取保候审期间表现良好，建议检察机关可以对姜某作出不起诉决定，以更好地帮助其进行教育改造。

最终，承办律师的辩护意见被采纳，检察机关决定对姜某作出不起诉决定。

该案例被湖北省司法厅评为2023年全省法律援助百优案例。

黄石市建立了法律援助案件“双审制”，即县(市、区)法律援助机构对本机构受理的法律援助案件先进行质量初审，后由法律援助中心集中开展质量复评的制度，以进一步加强对法律援助承办律师的服务内容、执业纪律、承办情况等工作进行全程监督指导。

黄石市还建立市法律援助案件质量评估专家库，面向全市招募热爱法律援助事业的律师，定期组织专家库律师对全市立案归档的案件质量进行集中评估，评定等级。

“通过发现问题，督促法律援助机构和承办律师水平整改提高，达到法律援助案件

质量提升的良性循环。”黄石市司法局公共法律服务科科长柯刚说。

坚持一案一评审

黄石市司法局今年通报的瑕疵案卷问题清单中，涉及阳新县的“案件登记编号没有正确填写”等问题消失不见了。

这与阳新县法律援助中心认真按照黄石市司法局关于全市法律援助机构法律援助案件质量考评通报进行全面整改分不开。

阳新县法律援助中心要求各法律援助案件承办机构要切实履行职责，督促律师按照法律援助法等有关要求承办案件，及时收集整理各类入卷材料，严格按照归档要求，指导律师规范装订卷宗。

近年来，黄石市坚持法律援助案件一案一评，邀请同行专家库律师进行案卷评审，并定期抽评全市法律援助案件，全市通报存在问题的案卷及具体问题，以案促改。

黄石市司法局要求，市律师协会应当指导和支律师事务、律师参与法律援助工作，进一步加强对律师业务培训和职业道德、执业纪律教育，有针对性地提高律师对法律法规的学习理解能力，以及案件办理的调查取证和分析判断能力、对法律援助文书的制作运用能力等，全面提高法律援助承办律师业务水平和综合素质。

黄石市司法局还邀请法院、检察院相关业务专家对律师在办理案件时的相关注意事项进行专题培训，并积极组织大家学习法律援助百优案例的有益经验和做法。

“我们将继续完善‘点援办案制’‘大律师办案制’‘志愿团办案制’相结合的指派体系，进一步增强群众法治获得感和满意度，让更多群众感受到党和政府的温暖。”黄石市司法局副局长曹海生说。

□ 陈泽仪 吴晨璇

借数字技术，为当地民众提供更高效、便捷的公共法律服务。贵州黔南搭建的“智慧司法服务平台”被评为“2023年全国政法智能化建设创新案例”，其在充分听取法律专业意见、不断调整技术设计方案基础上对线上法律咨询、人民调解、法律援助等21项功能的整合，使民众无法到现场接受调解、无力自行聘请律师、无从获知权威法律知识等困难在“一站”间均得到有效解决，亦为公众足不出户享受优质法律服务提供可能。而同样榜上有名的广西玉林“公共法律服务云超市”、近期建成的安徽宣城公共法律服务“掌上服务大厅”、广东兴宁“智慧司法云”等项目，亦大受遵循同样思路。

2020年，中共中央印发《法治社会建设实施纲要(2020—2025年)》，提出大力推广运用远程网络等法律服务模式，以促进城市优质法律服务资源向农村辐射，有效缓解法律服务专业力量不足问题，并计划到2022年，基本形成覆盖城乡、便捷高效、均等普惠的现代公共法律服务体系，保证人民群众获得及时有效的法律帮助。而随着数字技术迅猛发展，2021年，国务院印发《“十四五”公共服务规划》，提出应促进人工智能在公共服务领域推广应用，鼓励支持智慧法律服务等新业态新模式发展；党的二十大报告中亦提出，建设覆盖城乡的现代公共法律服务体系，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增强全民法治观念。

近年来，以智慧法律服务建设为指导，以数字技术发展为契机，我国相关公共法律服务的信息化建设高速推进。多地司法行政部门联合科技企业定制开发智慧法律服务产品，通过整合法律法规资源，建构公正协调程序，接入优质服务信息等，基本完成法律服务供给从“线下”到“线上”、由“分散”到“集中”的平台化转变。但当前应用至实践的法律服务产品在适用范围方面仍存较大局限。一个中缘由一方面在于有限资源在各地自主开发过程中往往被分配到重复领域，缺少精力再对产品开展质量升级；另一方面，则是各地司法行政部门多仅承认自己产品生成结果的法律效力，民众实际只能遵循当地司法行政部门指引，亦在有限范围内获取相应法律服务。与充分调用闲置、可重复资源完成跨时空调配的数字空间尚存较大差距。这充分说明统筹兼顾的智慧法律服务建设已存现实必要，时机亦已近成熟。

从全局谋划一域，以一域服务全局，公共服务供给的适当与否同民众需求息息相关，在特定情境下具有不可忽视的地方性；以公平正义为核心的社会主义法治也要求公共法律服务均衡供给，并有统一权威的法律规范体系提供更为广泛的共通根基。基层司法行政机关应充分发挥其经验优势与创新能力，探索形成可复制、推广的改革方案，有关部门应及时对林立的实践成果展开自上而下的顶层设计，将既已成熟的实践经验转化为适用范围更大的制度产品，以统筹之力提高法律服务的整体水平。

数字赋能旨在提效，更意在提质。互联网技术以其跨越时间、空间的信息传输优势，为更低成本的资源调配提供可行路径；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兴技术则基于其对海量数据的管理、挖掘能力，使个性化的公共服务成为可能。在此意义上，促进数字技术在公共法律服务领域的推广应用，不仅着眼于服务形式的多样化，在降低政府服务成本的同时为民众提供更多选择空间，更需立足于服务质量的实质优化，通过发挥技术应用的资源配置优势，以更专业、精细的法律服务回应民众的现实需求。

党的二十大报告强调，“为民造福是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的本质要求”。公共法律服务作为政府公共职能的重要组成部分，既是保障和改善民生的重要举措，亦是全面依法治国的基础性、保障性和保障性工作。建设现代化公共法律服务体系，提高智慧法律服务水平，应始终把人民的需求放在首位，推动顶层设计与基层创新有机结合与良性互动，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次法律服务体验中都感受到公平正义。

智慧法律服务建设应统筹兼顾

北京市司法局开展「法润毕业季」活动 流动公证服务点进高校

□ 本报记者 徐伟伦

毕业季，司法局，这两个关键词会碰撞出怎样的火花？

“这是我的简历。”即将毕业的法律专业大学生小张对这次校园招聘会很满意。“岗位相当对口，还都很‘高大上’，我一口气报了3个。”

另一侧，法律职业规划讲座同步进行。正在读研究生二年级的小李说：“刚从招聘现场获悉了公证员的招聘要求，通过讲座又有了系统全面的了解，明年毕业季我就去应聘。”

在校园里设置的就业协议审核服务台前，大家更是排起长队，找到工作的同学们纷纷拿着协议，请专业律师逐一把关。

近日，北京市司法局与首都师范大学联合举办“法润毕业季”活动，为“法润京华”公共法律服务专项行动月拉开序幕。作为专项行动月五大专题之一，北京市司法局在“法润毕业季”活动中，组织律师及公证、司法鉴定、仲裁行业的工作人员走进高校，通过开展校园招聘、举行法律职业规划讲座、开展现场法律咨询等一系列丰富多彩的活动，帮助毕业生顺利迈出职场第一步。

“此次开展的公共法律服务专项行动月活动涵盖法律援助、法治宣传、人民调解等基本公共法律服务，覆盖律师、公证、司法鉴定、仲裁等法律服务行业，以此助推北京市现代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迈上新台阶。”北京市司法局公共法律服务管理处处长刘鹏介绍说，在“法润毕业季”专题活动中，北京市司法局搭建起毕业生和用人单位交流平台，并提供实习与就业机会，同时组织律师、公证行业到高校设立法律咨询服务站，解答就业、升学、留学、创业等方面涉法相关问题。

《法治日报》记者在首都师范大学活动现场看到，多家知名律师事务所以及北京市属公证处、市司法鉴定业协会等单位依次布展进行现场招聘，先后有140余名同学前来应聘，各单位完成面试初审110余次。在法律职业规划讲座上，北京市司法局人事警务处与长安公证处的工作人员围绕北京地区应届生编制内容、公务员笔试面试题、公证员职业规等问题，与同学们进行了深入浅出的互动式讲解。北京市司法局组织的专业法律服务团队还在校园内设立了就业协议审核服务台，“协议中有哪些潜在风险”是同学们普遍关注的焦点，6名律师在仔细为每位同学审核协议的同时，结合试用期、薪资待遇、违约责任等重点事项，详细解释相关的法律条款，帮助他们识别和规避可能出现的法律风险，上百份就业协议就这样逐一经过了法律服务团队的专业把关。

在北京市东城区，区司法局组织公证员、律师等走进北京师范大学、北京国际职业教育学校，为在校生开展职业规划和就业指导服务，通过一起真实案例解读应聘各环节可能存在的“陷阱”，在北京市朝阳区，法律服务团队走进中华女子学院，为即将毕业的女大学生开展“青春船长 法治启航”专项宣传活动，从就业、婚姻、家庭等多个维度解读涉法事项。

“请问我想出国留学，需要办理什么公证？”“无犯罪记录证明怎么开具？”“办理学历公证需要多久？”……与此同时，北京市长安公证处、方圆公证处在高校内设立流动公证服务点，为有需求的同学提供便捷的公证指引。首都师范大学的学生小王告诉记者，他打算出国留学，但是苦于对公证和认证程序不了解，正在发愁怎么办才能赶上签证时间，听了工作人员介绍的“公证+领事认证”联办服务后，心里的石头算是落了地，掌握了“秘籍”的小王随手就通过手机，在年级微信群里打起了“广告”。

“在中高考升学、大学毕业季期间，北京全市24家公证机构都将落实‘公证服务周末不打烊’机制，并提供涉外公证认证一体联办、跨省通办等便民服务，在校园开设接待日及流动公证点，只要当事人的材料齐全，符合受理条件及出证条件的，跑一次就可以办好公证书。”刘鹏说，全市法治宣传阵地、法治宣传新媒体等也将在“法润毕业季”专题活动中，围绕就业、升学、校园安全等热点问题制作专题节目，开展范围广、接地气、有针对性的专项宣传活动，为毕业生提供更加便捷的服务。



图① 近日，河南省郟城县田口镇东刘社区的法律顾问现场解答群众提出的法律问题。 本报记者 赵红旗 本报通讯员 李学民 摄

图② 近日，江苏省张家港市法律援助律师在法律援助中心窗口为群众提供咨询服务。 项天艺 摄

宿州打通公共法律服务“最后一公里” 设立工作室解百姓烦心事

□ 本报记者 范天娇

“咱村里的老百姓有了说事论理的地方，大家把内心想法说出来，法律顾问、法律明白人能当面摆事实讲道理，动之以情，晓之以理地把问题讲透。”自从有了公共法律服务工作室这一“一调”“好手”，安徽省宿州市张湾村党总支书记赵红梅欣喜地发现，不仅村里的矛盾变少了，一些陈年积怨也迎刃而解。

打造偏远地区村(居)公共法律服务工作室是宿州市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重点之一。近年来，宿州市司法行政机关不断创新管理体制机制，推动服务资源均衡配置，把专业力量汇聚起来、专门优势发挥出来，基本建成覆盖城乡、便捷高效、均等普惠的现代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公共法律服务在全面依法治国中的基础性、服务性、保障性作用得到有效发挥。

构建服务网络

谢家兄弟持续多年的宅基地纠纷得到化解，让张湾公共法律服务工作室的“名声”再起。

4月6日，张湾村村民谢某找到该工作室法律援助顾问陈文奇诉说对其弟弟侵占宅基地的不满，情绪激动时扬言要“武力解决”。陈文奇安抚谢某情绪后，立即走访了解情况，后在与村委会、相关部门共同努力下，对宅基地归属问题进行明确，促成双方达成调解协议。谢某弟弟自愿将占有的宅基地

地退还，兄弟关系得到修复。 聚焦“常住人口规模大、法律服务需求多”的基本市情，宿州市司法局把“构建多维平台、推行多元服务”作为破解难题、提升供给的重要手段，构建以市本级公共法律服务中心为核心，以5个县(区)中心为主体，以126个镇(街)工作站为基础的立体化法律服务实体网络，重点加强偏远地区村(居)工作室建设，打通公共法律服务“最后一公里”。同时注重线上线下整体联动，全域配置村(居)法律顾问，依托全市1446个人民调解委员会和2255个“百姓评理说事点”延伸公共法律服务，构建起贯通城乡区域、横联行业专业的法律服务网络。

今年3月，宿州市司法局、法官办还启动了为期两年的“1名村(居)法律顾问+N名法律明白人”行动，健全村(居)法律顾问和“法律明白人”的合作机制，推动村(居)法律顾问和村(居)“两委”委员中的“法律明白人”结对子，将法律专业优势和群众熟地熟优势“强强结合”，让群众在家门口就可享受优质便捷的法律服务。

满足群众需求

“我父亲生前在银行存了几万元定期存款，这几天家里为他办理后事急需用钱。”5月27日，一名中年男子带着年迈的母亲辗转来到泗县公证处，想要申请办理领取父亲生前遗留存款公证。 虽然临近下班时间，但公证员考虑到该男子

的特殊情况，主动提供延时加急服务，加班加点办理该项公证，第一时间为当事人出具了公证书。这样的暖心服务，给突遭家庭变故的当事人带来一丝慰藉。

近年来，宿州市司法局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持续扩大公共法律服务范围，推行上门服务、延时服务、代办服务等模式，为特定群体开辟“绿色通道”，畅通为民服务渠道。该市还主动对接区域协作，分别与浙江省杭州市、淮海经济区9地市签订框架协议，建立跨区域公共法律服务协作机制，组建“宿杭公证行业互助协作协调小组”，宿州仲裁委加入淮海经济区仲裁机构联盟，不断扩大公共法律服务区域影响力。 “我们与杭州市国立公证处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引入亮点业务、管理模式等好做法好经验，目前已经创新推出了‘宿州云购房’交易平台、车位使用权公证备案案、‘公证+不动产服务’等业务，满足群众多元化的公证需求。”宿州市拂晓公证处相关负责人说。

据统计，2019年以来，宿州市办理公证事项8.3万余件，司法鉴定案件5万余件，法律援助案件3.7万余件，仲裁案件1800余件，调解各类矛盾纠纷15万余件，公证、司法鉴定和仲裁服务量逐年递增。

助企健康发展

“公司有两份合作协议，想让您帮忙看看。”“审查了没有问题，这里面没提研发经费，得

另行约定。”

…… 自去年6月的一次大走访后，一家科技公司与朱律师从此“结缘”，遇上法律问题即可找其咨询求解。

为助力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宿州市司法局开展了公共法律服务“大走访解难题优供给”活动，成立了由律师、仲裁员、公证员、司法鉴定员组成的公共法律服务团，为企业提供专业化“法治体检”和法律服务；建立知识产权仲裁调解中心和公证服务中心，指导法律服务行业深度参与知识产权保护、刑事合规指导、行政争议化解等工作。

在此基础上，该市司法局还开展“人民调解为人民 助推治理现代化”专项活动，组织法律服务工作者、人民调解组织赴企业开展矛盾纠纷大排查，大调处，引导企业通过调解方式化解商事纠纷。今年以来，宿迁市集中力量化解了一批营商环境类的涉企、知识产权和商事矛盾纠纷，共调处涉企矛盾纠纷216件，调解成功率达86%。

“我们抓紧抓实执业监管，制度化实施专项检查，重点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畅通投诉举报渠道，对侵害群众、企业利益等问题实行快查严处，持续加压规范全市法律服务行业。”宿州市司法局党组书记、局长张曙光说，下一步将持续完善服务网络，推进均衡发展，提升服务质效，努力建设宿州市更高水平更高质量的现代公共法律服务体系。